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李婷妮
電話：03-3322101#7595
電子信箱：1002983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300240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2407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3年度「中小學國際教育課程領導者實作工作坊」之實施計畫一案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13年3月13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034009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推廣中小學國際教育課程發展，辦理旨揭工作坊協助學校領導者及教師進行實作增能，請鼓勵貴校教師報名參加，相關訊息如下：

（一）報名時間及網站：自113年3月18日（星期一）至113年3月29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課程代碼為4243784。

（二）研習時間：113年4月13日（星期六）下午1時至4時30分。

（三）研習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正大樓102教室。

（四）研習對象：

教務處 113/03/18 13:34



1130002110

有附件

- 1、本工作坊邀請IB 學校工作坊領導者實際帶領學員討論與設計課程，適合具國際教育課程研發經驗教師參與。
- 2、有中小學國際教育分流課程「國際教育課程模紐與架構實務工作坊」講師資格，或具有國教署國際教育教師專業知能研習證明書之教師為優先。
- 3、為擴大參與，曾參與112年度中小學國際教育課程領導者實作工作坊者不予錄取（以報名成功者為依據，若報名而未出席工作坊者視同報名成功）。
- 4、為維護學習品質與成效預計錄取40人，承辦單位將審核報名者資料決定錄取名單。

三、本局同意市立學校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，，並得於2年內於課務自理原則下擇日補休3小時；請私立學校本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。

四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陳秀新小姐、王俐蘋小姐。聯絡電話：02-77493865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